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会议方式：现场召开结合网络投票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 15:00 至
2019 年 5 月 8 日 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总部 1308 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
- (四)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五)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六) 审议《关于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七)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八)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九) 审议《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担保的议案》
- (十) 审议《关于为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十一) 听取《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十二) 各位股东对上述议案审议并进行书面表决(各位股东填写表决票，工作人员收回表决票)
- (十三) 统计现场表决票和网络表决票
- (十四) 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五)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六)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一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8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赋予的各项职责，坚持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一、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部署，以提质增效为主线，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在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下，逆势而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2018 年，东风悦达起亚在国内乘用车行业整体下滑的严峻形势下，稳中有进，全年销售 37 万台汽车（累计产销突破 500 万台），同比增幅超过行业平均 7 个百分点。上市新一代智跑、K5 插电混动等 6 款新车型。海外出口项目取得历史性突破，全年实现整车和发动机出口分别为 1339 台、288 台；纺织公司狠抓转型升级、提质增效，2018 年成效显著，大幅减亏；公路公司克服路网规划及其分流影响，实现平稳增长；智能农装持续创新研发，首台 260 马力重型智能拖拉机成功下线；新参股的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公司发布“帝行”品牌，新车“小维”正式下线；与国际知名高端机床制造商德

国威马公司合资设立威马悦达公司，布局智能化高端设备制造及高端机床改造业务。

2018年，按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81亿元，较去年同期-2.81亿元增盈3.62亿元，每股收益0.09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60.5亿元。

（二）召开会议及执行情况

2018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5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1次，通讯表决会议14次，共审议了50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2项议案：《关于参与西藏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转让部分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2项议案：《关于为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成荣春先生、张建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5.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16项议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2017年度报告》及《2017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2017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的议案》、《关于聘请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向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关于聘任申晓中先生为公司副总会计师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7.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000万股股份的议案》。

8.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9.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3项议案：《2018年半年度报告》、《关于聘任杨怀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为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2项议案：《关于转让持有的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3项议案：《关于收购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6项议案：《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为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对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5项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4.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3项议案：《关于与悦达集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转让内蒙古西蒙悦达能源有限公司43.7%股权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5.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3项议案：《关于为悦达集团和悦达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悦达纺织集团和悦达棉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收购悦达汽车服务公司持有的五家汽车销售服务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8年，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4次，提名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审议了14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1) 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4项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关

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3) 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4) 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2. 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1) 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成荣春先生、张建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候选人的议案》

(2) 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2项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履职情况报告》和《关于关于提名申晓中先生为公司副会计师候选人的议案》。

(3) 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怀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4) 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2项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报告》、《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2018年，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6次，提交并通过了20项议

案。对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执行，全面贯彻落实各项会议决议。

（三）信息披露工作

2018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共披露了60个临时公告、4个定期报告。公司的各项重大事件均根据《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以及各项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没有发生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完整、及时、公平、公正、公开。

（四）公司治理情况

2018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不断加强法人治理，进一步规范管理体制，继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公司进一步加大内审力度，规范内审要求，通过专职审计部门对子公司的分阶段审计、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落实整改措施。同时，继续优化相关业务操作流程、完善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公司不发生重大内控缺陷事项。

（五）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执行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积极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于2018年3月28日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拟不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用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提供了网

络投票并分项统计披露了中小投资者的投票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做好投资者日常问询工作，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耐心回答中小投资者的质疑。同时，积极与券商机构沟通、交流行业动态，听取他们对公司今后发展的建设性意见。

（七）学习培训工作

董事会认真组织实施内外培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参加培训，提高了对资本市场和上市公司运作相关法律法规的认知水平，强化了自律意识，树立了科学管理理念，确保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二、2018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

2018 年，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合规履行职责，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行，维护了股东权益。

公司董事会三个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职，发挥专业优势，为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供了支持。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从强化公司法人治理、促进稳健经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相关议案发表意见，维护中小

股东的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18年，公司董事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连春	否	15	1	14	0	0	否	1
朱元午	是	15	1	14	0	0	否	5
高波	是	15	1	14	0	0	否	5
滕晓梅	是	15	1	14	0	0	否	5
周华	是	15	1	14	0	0	否	5
祁广亚	否	15	0	14	1	0	否	0
杨玉晴	否	15	1	14	0	0	否	0
徐兆军	否	15	1	14	0	0	否	0
解子胜	否	15	1	14	0	0	否	2
李志军	否	3	0	3	0	0	否	0
王晨澜	否	15	1	14	0	0	否	3
王佩萍	否	15	1	14	0	0	否	4
周亚来	否	3	0	3	0	0	否	1

三、2019年董事会工作思路和安排

2019年，董事会将紧紧围绕“加快结构调整、推进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总目标，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全面实现年度生产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

1、统筹战略和计划管控，确保年度各项任务目标落实

依据宏观形势和公司战略，及时补充修订发展规划，实现公司各业务中长期发展战略和年度计划充分衔接、滚动管理，保证公司

的持续发展壮大。部署安排公司经营计划目标，夯实管理层责任，保证各项目标全面承接、责任清晰、有效协同，深入推进运营计划、绩效评价信息化管理，确保全年经营目标的全面完成。

2、高效运作，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

一是加强会议管理，提高会议效率；二是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将依法履行职责，通过参加或列席相关会议、专题调研、实地考察、审查报告和报表资料、问询相关人员等方式，主动了解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评估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全面掌握企业运作情况，适时给予专业而可行的建议或意见。

3、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将本着公平、公开、守信的原则，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组织筹备投资者关系活动，保持公司投资者接待专线电话畅通，并积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易互动”、公司邮箱、电话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同时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严格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特别是加强对内部信息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4、继续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指导

一是对公司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要科学决策、及时决策、为经营层开展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二是继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规范，

不断优化企业运营管理体系，夯实公司基础工作，防范企业风险，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5、持续做好规范运作培训工作

一是遵照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严格完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培训任务，不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二是做好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培训，不断加强公司各单位、各级管理人员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2019年，董事会要坚定信念，在股东的支持下，团结带领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坚持改革创新，加快结构调整，培育发展新动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进一步转型升级，切实提高整体盈利能力，努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8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全体监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重大经营活动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保证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一、监事会 2018 年度会议情况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和《关于 2017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

4、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会议选举武登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经建立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公司财务内控体系、财务状况、财务成果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内控体系完善、相关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从证券市场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无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 2018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合规合理。关联交易的内容以及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政策规定，体现了公允、公平与公正的原则，也未发现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三、2019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监督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完善监事会各项制度，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行职责的能力。

2、监事会将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加强与独立董事沟通，督促公司按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科学决策，

规范运作，有效防范公司经营风险。

3、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落实和推进情况，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完善，检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关注公司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并针对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提出意见和建议，力求为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保驾护航，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财务决算如下：

单位：元

营业收入	2,085,400,661.89
销售费用	89,594,817.04
管理费用	260,220,074.18
研发费用	59,237,905.98
财务费用	121,950,372.45
资产减值损失	8,442,016.18
投资收益	272,257,335.82
营业利润	69,599,576.03
利润总额	79,148,474.26
净利润	47,104,23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68,940.3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045,562,126.41
减：报告期内向股东分配	0
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126,831,066.80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176,760,671.2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206,566,561.28 元,减去报告期内向股东分红 0 元，本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5,383,327,232.54 元。

2018 年公司共投资 5.8 亿元，先后参与西藏帝亚一维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收购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 股权、五家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投资额较大。且公司定位主导产业为汽车和智能制造，未来在上述领域将加大投入。因此，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在未投资前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最近三年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果，现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薪酬（税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建议如下：

杨玉晴 22.56 万元（7-12 月）

解子胜 45.12 万元

王佩萍 45.13 万元

周亚来 7.7 万元（1-2 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的薪酬（税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建议如下：

武登俊 46.03 万元

董广勇 6.26 万元（11 月-12 月）

潘先林 33.98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确保融资效率，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拟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

互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83%。互保范围为悦达集团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互保期限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 3 年。

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担保协议，不需再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悦达集团为盐城市国资委属下国有独资企业，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注册资本：10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连春。主要经营范围：汽车制造、煤矿经营、公路投资、电力投资、农业装备制造、环保专用车制造、纺织服装制造、商贸连锁、房地产开发、物流、金融服务、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产业。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悦达集团资产总额 666.48 亿元，所有者权益 112.71 亿元。2018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 亿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或任何一方全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时，有权要求对方提供保证互保，在借款方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正常的前提下，担保方有义务在本协议所规定的互保额度与期限范围内，根据银行的要求出具担保书及银

行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当借款方的借款出帐后，借款方应负责将借款合同与担保合同原件及时交付担保方。

2、担保方在接受借款方的要求，为借款方提供保证前或之后，有权了解借款方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借款方有责任向担保方提供能真实反映本公司资信能力与清偿能力的财务资料，借款方亦有义务协助担保方调查其资信能力；若借款方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或财务状况恶化，存在明显贷款偿还风险，担保方有权要求借款方增加担保人、补充提供新的反担保或变更互保协议，甚至有权拒绝继续提供担保，但必须提前书面通知借款方，但生产经营严重困难及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况消失，仍在互保期限内时，担保方仍有义务为借款方提供担保。担保方履行完担保责任后，有权向借款方追偿。

3、双方所担保贷款总金额和担保对应的借款合同的借款期限原则上是对等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作适当调整。

4、互保总额：12 亿元。

5、期限：3 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76,000 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26,000 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50,000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2.56%、4.30%、8.26%。截至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本次互保属于关联担保，关联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和悦达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

关于为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悦达专用车公司向悦达集团财务公司申请 4,0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拟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悦达专用车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涤成，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成立时间：2005 年 7 月 14 日，注册地点：盐城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 99 号，经营范围：各种垃圾车、喷洒车、清洁车辆生产；专用车、汽车零部件、环卫设备研发、设计、销售；汽车零部件生产；建筑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制造、销售；环境工程设计、施工等，主营业务：垃圾车等各种环卫专用车辆制造和销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悦达专用车公司总资产 22,4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5,212 万元。2018 年全年净利润为 5.44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2、担保金额：4,000 万元
- 3、担保期限：一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76,000 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26,000 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50,000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2.56%、4.30%、8.26%。截至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